

建政发〔2023〕53号

建宁乡人民政府 关于组建建宁乡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的通知

各村、各单位：

为扎实做好我乡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按照《晋城市统计局关于组建晋城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的通知》（晋市统字〔2023〕14号）和《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认真做好我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高政发〔2023〕10号）精神，经研究，决定组建建宁乡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具体如下：

组	长：举来提·阿不拉	党委副书记、乡长
常务副组长：	琚 燕	副乡长
副 组 长：	张志鹏	人大主席

田 镇	党委副书记
李新明	一级主任科员
姬文明	三级主任科员
李秀艳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郝天亮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姬田静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吕强刚	党委委员、副乡长
郭晓伟	副乡长
李 鹏	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赵晓伟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赵文明	行政秘书
张 毅	统计员
司泽平	行政办干事
李 丹	统计员
各村包村干事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乡统计站。

办公室主任：琚 燕

办公室成员：张 毅 李 丹

建宁乡人民政府
2023年7月24日